

镇安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

第 12 号 [类]

代表姓名	杨长湖	选举单位	永乐街道办事处
代表证号码		联系电话	18992426566
通讯地址	镇安县迎宾路东段镇安县中医医院		

题目：关于申请调整^{加1分}县域“120”急救体系建设，将县中医医院加入“120”急救定点医疗机构的建议

一、目前现状及存在问题

按照国家要求，院前医疗急救是政府举办的公益性事业，设区的市应设立一个急救中心，统一指挥调度县级急救中心（站）并提供业务指导，专门负责区域内的院前医疗急救运业务。“120”急救平台是保障人民生命安全紧急救治的服务中心和总指挥，无论是县医院还是中医医院都应平等享有急救权。由于历史等原因，长期以来，我市“120”急救总站设在市中心医院急诊科，在我县只将县医院纳入“120”急救平台，如有人拨打“120”，总站只安排县医院出诊急救。目前的弊端是在我县“120”急救站只设在县医院，难免有时存在救护车和医务人员周转不开的情况，不能保障急救的及时性和安全性，从而耽误患者的救治时效。同时急救病人全部转入县医院，缺乏有效的竞争机制，制约了全县医疗急救能力的提升，更浪费并限制了其他医院的急救资源和急救能力的发挥。

二、申请事由及依据

（一）申请事由：调整优化县域急救体系格局，将县中医医院纳入我县“120”急救体系，共同承担县域内的急诊转运救治工作。

（二）申请依据：

1. 县中医医院近几年发展进步很快，学科设置齐全，人才梯队

合理，开设床位 480 张，有中、省级特色优势专科 7 个，省级康复示范中心 1 个，市级重点学科 1 个，中医特色凸显，综合服务能力较强，在干群中享有良好的口碑和声誉。急诊科是省中医局建设的重点学科，设置在门诊一楼，面积约 800 余 m²，已发展成为专业梯队合理、诊疗技术可靠、设施设备先进的急诊急救科室。且在全省中医医院率先创建“三大中心”（胸痛、卒中、创伤），为急救患者提供快速绿色通道，急危重症救治能力和抢救成功率进一步提升，完全有能力承担“120”急救任务。若无“120”急救体系支撑，将严重影响上述急危重患者的救治。

2. 县中医院位于主城区外迎宾路东段，距高速路口 1km 余，毗邻 345、211 国道，交通方便快捷，利于快捷有效转运急危重患者。

3. 市内外有多家实力较强的县级中医医院亦纳入“120”急救体系，如山阳县、旬阳市、鄂阳区中医院等，我市中医院也在其中。

三、调整后的积极作用

县域内“120”急救任务由 2 家以上医疗机构承担，可充分利用并发挥其他医疗机构的急救资源和能力，有利于良性竞争、改进服务，有助于优化救治服务，提升救治质量，可更好地为当地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急诊救治服务，助力健康镇安战略的实施。

总之，对照《院前医疗急救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 3 号）等要求，县中医医院整体医疗服务能力，尤其是急诊科在建筑布局、技术力量和设施配备等方面已完全达到“120”定点医疗机构的要求。建议将县中医医院纳入全县“120”急救体系，共同承担县域内的急诊转运救治工作。

交办意见	由县卫生健康局办理
备 注	

提建议批评和意见人

领衔代表姓名	代表证号码	代表团	通讯地址	邮政编码及电话号码
杨长湖		永乐	镇安县中医医院	71500 18992426566

附提建议批评和意见代表姓名	代表证号码	代表团	通讯地址	邮政编码及电话号码
陈明华		2	职 中	1580145777
李 明		2	交通局	18992487177
朱建刚	151	2	审计局	19991402065
汤 亮		2	人社局	13992433895
陈 玉	150	2	永新街道办事处	17729269620
李 伟	109	2	永新街道办事处	17129265158
王 芳	156	2	青槐社区	13772996555
王 芳	157	二	北城社区	13309145455
李 芳	160	二	新城社区	15349149666
王 芳		二	永新街道办事处	15309186988
魏 婷	147	二	永新镇社区	15828560324

类别：C

镇安县卫生健康局

签发人：王云喜

镇卫函〔2022〕135号

镇安县卫生健康局 对县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2号建议的 答复函

杨长湖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申请加强县域120急救体系建设，将县中医医院加入120急救定点医疗机构的建议》（第12号）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镇安县总面积3487平方公里，约25.38万人，城区现有一所综合医院，一家中医医院，一所妇幼保健院，均为二级甲等医院。按照《急救中心管理办法》中“地市级及以上城市设置独立建制的急救中心；县及县级市设置独立建制的急救站；县及县级市和边远地区，可参照本《办法》，经本辖区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批准，院前医疗急救机构可依托在当地医疗力量最强的医疗机构内，并承担本地区的院前医疗急救任务”的规定，我县于2005年设立急救站—镇安县急救站，业务挂靠镇安县医院急诊科，由县医院统一指挥、统一调度、统一管理，承担120急救中心的职责，负责全县的院前急救医疗服务。现有医护人员25人，

其中医师 8 名，护士 17 名，其中高职 3 人，中职 5 人，初职 17 人；拥有救护车 8 辆（其中负压救护车 1 辆），专职司机 8 名，年均完成院前急救约 1450 人次。

县中医医院作为我县公立二级甲等中医医院，承担着全县人民中医及中西医结合诊疗、基层中医药业务指导和传染病集中救治职能。近年来，该院秉承“中西并重、突出特色，大专科、强综合”的发展理念，突出中医特色，加强内涵建设，优势学科品牌效应逐步凸显，整体医疗服务能力显著增强。年门诊患者 16 万人次，收治住院患者 1.3 万人次，手术 2 千台次。

镇安县中医医院多次申请加入 120 急救定点医疗机构，县卫健局先后多次开展调研，召开工作协调会专题研究，“120”急救平台是保障人民生命安全紧急救治的服务中心和总指挥，无论是县医院还是中医医院都应平等享有急救权，市内外有多家实力较强的县级中医医院也已纳入“120”急救体系。由于历史原因，长期以来，我市“120”急救总站设在市中心医院急诊科，在我县只将县医院纳入“120”急救平台，如有人拨打“120”，难免有时存在救护车和医务人员周转不开的情况，不能保障急救的及时性和安全性，从而耽误患者的救治时效。县中医医院距高速路口 1 公里，且毗邻 345 和 211 国道，交通方便快捷，利于快速有效转运急危重患者。该院急诊科是省中医药管理局建设的重点学科，在建筑布局、技术力量和设施配备等方面已完全达到“120”定点医疗机构的要求，且在全省中医医院率先创建“三大中心”（胸痛、卒中、创伤），急危重症救治能力和抢救成功率进一步

提升，完全有能力承担“120”急救任务。县域内“120”急救任务由2家以上医疗机构承担，可充分利用并发挥医疗机构的急救资源和能力，有利于良性竞争、改进服务，有助于优化救治服务，提升救治质量，更好地为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急诊救治服务，助力健康镇安战略的实施。

目前，县卫健局正积极向市急救中心申请，调整优化县域急救体系格局，将县中医医院纳入我县“120”急救体系，共同承担县域内的急诊转运救治工作。

感谢您对镇安医疗卫生服务工作的关注，希望您继续支持和监督我县卫生健康工作！



(联系人：周培，电话：0914-5322842)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，县政府办公室。